


## 资格评审表

项目编号：N5101172023000051

评审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
	供应商	中天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经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佳华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武达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新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锦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评审内容									
	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承诺函原件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联合体	非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结论		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

磋商小组组长： 磋商小组成员：


备注：划“√”表示该项合格，划“×”表示该项不合格。结论栏为“不合格”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环节。

## 实质性审查报告

项目编号: N5101172023000051

评审时间: 2023年4月25日

评审内容	中天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经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	四川佳华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武达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	四川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新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四川锦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响应文件正、副本数量	/	/	√	/	√	√	√	√
响应文件有效期	/	/	√	/	√	√	√	√
语言、计量单位、报价货币、知识产权等	/	/	√	/	√	√	√	√
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	未满足P27页 第5条 * X	未满足P27页 第5条 * X	√	未满足P27页 第5条 * X	√	√	√	√
不存在磋商文件第二章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形 (资格审查表内容除外)	/	/	√	/	√	√	√	√
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	/	/	√	/	√	√	√	√
是否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格式签署、盖章	/	/	√	/	√	√	√	√
结论	不合格	不合格	合格	不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	合格

磋商小组组长: 

磋商小组成员: 李菲玲 冯福

备注: 划“√”表示该项合格, 划“×”表示该项不合格。结论栏为“不合格”的供应商不进入最后报价。

综合评审汇总表

项目编号: N510117202300005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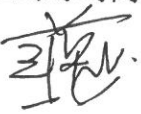
评审时间: 2023年4月25日

供应商	评审内容	报价 评审	团队配置	全覆盖审计方 案	履约能力	总分	排序
四川佳华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	6.25	28	47	8	89.25	4
四川武达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		5.19	28	45	8	86.19	5
四川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	6.48	28	48	8	90.48	3
四川新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	5.47	28	51	8	92.47	1
四川锦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		10.00	28	45	8	91.00	2

注: 1. 分值为平均分。

2.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畸高、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。

磋商小组组长签名:



磋商小组成员签名:

